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 Publishing & Media Group Co.,Ltd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一：

##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扣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稳中求进、攻坚克难，展现了新担当新作为，取得了新成效。公司连续十四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2 年工作情况，分析未来发展形势，谋划 2023 年工作思路，形成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扣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稳中求进、攻坚克难，展现了新担当新作为，取得了新成效。公司连续十四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65 亿元，同比增长 10.00%；净利润 14.84 亿元，同比下降 9.33%；扣非归母净利润 14.68 亿元，同比增长 12.04%。

**（一）紧扣主题主线，昂扬时代旋律。**隆重献礼党的二十大，推出《奔向共同富裕》《我们的 2012—2022》《我的家乡十八洞》《全景湖南》《共和国勋章获得者的故事》《忠诚——优秀共产党员的故事》等主题出版物。其中《奔向共同富裕》荣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图书奖。红网突出抓好总书记宣传报道，浓墨重彩开展“足迹”“领航”等主题宣传。二十大报道总点击量超 5.5 亿次，时刻千屏联播与地铁 LED 联播触达近 6000 万人次。红网策划湖南省两会《“敢”在湖南大家谈》系列报道，时刻新闻单篇点击

量超过 330 万次。首届湖南旅游发展大会宣传报道流量超过 90 亿次。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 295 万册，发行党的二十大文件及学习辅导读物 698 万册。圆满完成中国作协在湘系列活动承办任务，在益阳清溪村打造了王蒙、立波、作家出版社三座书屋。天闻印务完成主题读物印制约 900 万册。

**（二）持续深耕主业，精品生产丰收。**根据开卷监测数据，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综合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为 3.16%，排名第四；在全国网上书店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为 3.31%，排名第四。重要奖项、重点项目和重大出版工程等指标处于行业第一方阵。10 种出版物入选中华优秀出版物奖；丁双平荣获第十四届韬奋出版奖；《汉字就是这么来的》获评 2022 年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出版物；《动物去哪里》获得第十七届文津图书奖；《豆腐》获评 2022 年度“中国最美的书”；5 种图书入选中宣部“中国好书”月榜；3 种图书入选中宣部出版局“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好书荐读书单等；56 个项目入选国家出版业“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重点选题，入选数量位列地方出版集团第三；《胡林翼全集》等 14 个项目入选中宣部《2021-2035 年国家古籍工作规划》项目；《极区空间物理研究》等 13 个项目入选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盘瓠盗谷》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中国经典民间故事动漫创作出版工程（第四辑）；《勋章》等 4 个选题入选中宣部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戴花》等 3 个项目入选“中国作家协会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报告期内，公司 9 种图书累计 41 次登上开卷零售畅销月榜，13 种图书登上开卷网店、当当图书月度畅销榜前 30。以湖南教育社

为主的教育类产品提质升级成效显著，发行码洋同比迅速增长；“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课程资源建设稳步推进，已完成初高中 514 个视频课程录制工作。湖南美术社全力打造《全景湖南》《博物馆里的美术课》等多个富媒体项目。湖南电子音像社积极构建起以“快点听”“快点学”等平台为基础的融合出版新格局。中南博集天卷大力开拓优质互动型营销通道，加强与流量主播、头部作者的合作，成就《苏东坡传》《山茶文具店》《拉塞-玛娅侦探所》等直播爆款。上海浦睿继续发散品牌影响力，推出多种具有良好阅读和审美体验的图书产品，覆盖千万文艺生活读者。湖南科技社除明星常销产品外，引进《比得兔的世界》120 周年中英双语典藏版，采取预售模式，首发选择头部公众号和抖音号，预售当天，开播 10 分钟售出 8000 套，预售 1 万套瞬间抢空。珈汇公司业绩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中职教材教辅发行码洋达到 3.5 亿元，同比增长 11.4%。联合教育积极推进“一人一县一校一园”策略，业务发展稳中有升。天闻印务获评“2022 年度印刷示范企业”，连续 18 年蝉联中国包装印刷企业百强榜，一名员工获评第二届十大印刷工匠。印刷物资公司业绩再创新高，圆满完成纸张、辅材的集中招标采购工作。全年输出版权 331 项，包含 32 个语种、覆盖 35 个国家及地区。创办岳麓书会、“湘书书香——过新年读好书”活动，携手知名作家、抖音达人、资深编辑推荐好书，以各社头部产品、重点新品为先锋，大力助推全民阅读。《芙蓉》《书屋》《出版人》等期刊影响力持续扩大。

**（三）加快融合发展，深化转型升级。**融合出版的深度广度

进一步提升，直播、短视频、社群等新渠道建设卓有成效。红网党网地位进一步巩固，获评中宣部舆情信息工作优秀单位。“好评中国”大赛、学习强国红视频制作基地两块招牌落户。《燃！珍贵“月壤”完成正式交接存储韶山》等两件作品获评第32届中国新闻奖三等奖。“乡农荟”商城正式上线，进一步完成多功能融合。户外大小屏新增长沙袁家岭户外LED屏，运营的五一广场平和堂LED大屏在《亚洲户外》主办的第19届中国户外传播大会上获“中国城市地标媒体”大奖。潇湘晨报经营公司营收结构持续优化，新媒体、发行、线下活动等收入同比增加。快乐老人大学网校业务稳定增长，以“快乐金龄”“我的养身指南”为代表的视频号矩阵汇聚1000多万粉丝。中南国际会展成功打造“草莓音乐节”“长沙车展”等品牌活动。中南地铁传媒成功竞得武汉轨道交通2、4、6、7、11、阳逻线平面广告资源经营权，轨道地铁传媒资源更加丰富。湖南省新华书店进一步加大重点主题出版物、主旋律及优秀大众读物的发行力度，重点时政图书总销售码洋4.42亿元，同比增长约三成；建设全省教育服务体系，助力建设“书香校园”，打造了提升学生语文学科科学素养的整体校园阅读解决方案，其“四维阅读”系列产品销售码洋近4.4亿元。完成“智趣新课后”平台建设和课程开发上线。报告期内，湖南省新华书店实现营业收入82.78亿元，同比增长14.34%，实现净利润9.23亿元，同比增长21.77%。“E堂好课”项目完成核心产品研发，并开展湖南益阳安化县域试点工作。马栏山园区项目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天闻数媒数字教育产品ECO云开放平台聚合1195万用户及

其数据。贝壳网注册用户达 921 万，同比增长 334 万，贝壳网 APP 累计下载量 333 万。中南迅智移动端应用注册用户数达 551 万，同比增长 37 万。财务公司强化专业运营，抓好协同联动，实现净利润 1.03 亿元。泊富基金积极加强对外合作，担任两湖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四）不断优化治理，经营管理提质。**坚持导向金不换，强化马克思主义新闻出版观培训，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巡回检查，进行教材等产品专项排查，实现了强意识、保阵地、零差错的目标。选优配强干部队伍，实施图书编辑青年英才计划，评选认定首批青年英才。开展实习生“绘梦计划”，创新校园招聘工作。有力应对疫情多轮冲击，强化防疫措施、物资保障和人文关怀。推动内控体系持续优化，升级总部《内部控制应用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完成 6 家单位内控升级工作。深入推进审计信息化平台建设，管理系统、内控评价系统上线运行。修订《中南传媒投资管理制度》，加强投资管理，提高投资效益，防范投资风险。保持沟通渠道畅通，增强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互动互信，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会等群团活动多姿多彩，企业凝聚力、向心力不断增强。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勤勉履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47 项议案，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

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编辑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二）2022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投资文化产业基金的议案》等 24 项议案；

（三）2022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等 6 项议案；

（四）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五）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三次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2 项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暨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 三、行业发展形势研判

**（一）政策规划促进产业繁荣振兴。**党的二十大报告从国家发展、民族复兴高度，提出“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的重大任务，就“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作出部署安排，为做好新时代文化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到 2035 年建成文化强国，国家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2022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和档案等事业。深入推进全民阅读。”自 2014 年起，“全民阅读”连续九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党和国家对文化建设的高度重视和一系列战略部署，为文化产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有利于促进出版业进一步繁荣振兴。

**（二）融合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2022 年 4 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印发《关于推动出版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对新时代深入推进出版融合发展作出全面安排，为出版单位探索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新领域提供了行动指引。推动出版融合发展，构建数字时代新型出版传播体系是传统出版适应技术

进步、满足读者多样化需求的必然选择。强化出版融合发展内容建设，创新内容呈现传播方式，加强前沿技术探索应用，充分发挥技术对出版融合发展的支撑作用将成为各出版单位重点探索的领域。

**（三）高质量发展引导产业提质增效。**自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来，高质量发展已经成为“十四五”时期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出版业“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出版业“十四五”时期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推动出版业实现质量更好、效益更高、竞争力更强、影响力更大的发展，为建成出版强国奠定坚实基础。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下，随着高知读者群体的基数增大，读者阅读品位日益提升，只有满足读者品质阅读需求的产品才能脱颖而出，出版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就成为应然和必然。

#### **四、2023年工作思路**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今年工作基本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自信自强、守正创新、双效统一，确保公司在现代化新征程上开好局起好步，在精品生产上有新成效，在主流传播上有新影响，在融合转型上有新突破，在争先进位上有新提升。全年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打造主流传播高级红。**紧扣传播新思想、宣传二十大，

推出《中国式现代化》《我们的信仰》《忠诚》《最是人民重千钧》《芳草集》等图书。围绕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老一辈革命家为雷锋同志题词 60 周年等主题，推出《再读毛泽东》、“雷锋书系”等产品。抓好总书记重要著作、二十大读物等重要文献的印制发行，确保发行量继续排名全国前列，打造中宣部直属出版社南方印制中心。精心做好全国两会、湖南省第二届旅发大会等宣传报道，推进“稳经济 促发展 强信心”等主题宣传，抓好新阶段疫情防控等宣传引导工作。加强议题设置和选题策划创新，打造从 0 到 1 的原创性作品。找准切入角度，守住正、抓出新，在重大主题出版和同题竞争中胜出。进一步提升主题出版的政治高度、理论深度、情感温度。紧跟新技术新手段新潮流，让表达更生动、语言更鲜活、传播更深广。

**（二）完善精品出版新机制。**各出版社根据战略定位和专业分工，在出版资源和选题方向上集中火力，深挖护城河。健全专家、社长总编辑、青年编辑三层选题策划机制。严格选题审批，压缩过热过剩选题，提高选题质量和实现率。着力重大工程、重点项目、重头产品打造，完善“1 频道”服务机制，形成从总编辑到责任编辑同频共振、同向发力的赋能链条。推进湖湘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实施《湖湘文库续编》《湖南历代方志集成》等古籍项目。大力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支持专家骨干组建事业部、工作室，支持收购或引进优秀策划公司和团队。坚持系统作战，强化出版、发行、媒体等板块联动，共同为出精品、树品牌出力。持续加强出版社整体排名、一般图书占有率、品牌

板块建设、单品效益等考核。认真落实中宣部“青少年读物出版质量提升年”活动，给孩子清澈的爱。推进出版艺术中心、北京出版孵化中心项目。加强版贸合作，推动湘版图书更好走向世界，把海外好书引进中国。

**（三）稳固教材教辅基本盘。**继续举集团之力抓好义教教材修订送审和省内教辅评议工作，力争全胜。统筹抓好高中选修教材编写、小学地方教材重编重修、学前教育资源包开发等工作。做好职教教材开发建设和市场维护工作。抓好出版社教科书出版资质申请，积极把握学科调整带来的教材开发机遇。丰富教材周边产品，研发高质量市场教辅。进一步做好教材教辅用纸采购招标。强化编印发供快速反应与协同作战机制，确保课前到书。抢抓教育数字化转型重大机遇，积极推动数字教材开发建设工作，做好“E 堂好课”“智趣新课后”“阅达教育”等平台的建设和推广。

**（四）塑造阅读服务名品牌。**办好第二届岳麓书会等活动，整合力量、扩大声势，打造立足湖南、影响全国的全民阅读品牌。深入实施校园阅读工程，继续提质“四维阅读”“中小学生阅读书系”等产品，探索教师阅读、亲子共读等新产品。深耕机关阅读、大众阅读，加速党建学习书屋建设。稳步推进“市市有乐之”布局，打造更多文化地标和最美书店，擦亮新华书店这块金字招牌。

**（五）强化融合发展新动能。**进一步建强红网党网，加强报纸、期刊、网络、地铁、户外大屏等联动传播，进一步完善全媒体传播体系。推动长沙车展等品牌展会提质升级。突出红网牵引

作用，构建融合出版的创新链、产业链、生态链。推进新媒体营销中心项目。鼓励自主培养网红主播，提升营销话语权。搞好马栏山园区项目基地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印刷物流园项目。进一步完善金融板块运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精选优质投资项目，在严控风险的基础上争取最优回报。

**（六）营造人才发展新生态。**以正确导向选用人，以急难险重磨砺人，以干事创业成就人，以待遇荣耀激励人，构建具有强劲吸引力的人才磁场，建设薪火相传、活力迸发的出版湘军队伍。优化和激活存量人才，变存量为增量。加强总部人员管理，规范职位职数管理，推动职务职级并行。修订完善薪酬总额管理办法、双效业绩考核办法，“一企一策”优化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关于期刊编辑队伍和媒体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加大编辑、校对人才培养力度，发扬师徒制、传帮带等优良传统，开展编校技能大赛。引导编辑下真功夫、练真本事、求真名声，鼓励走出去，做大做强朋友圈。打造好“总编辑面对面”“出版青年说”等载体和机制。用好图书编辑青年英才，以诚待士，用当其时。

**（七）筑牢安全发展生命线。**严格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守新闻出版纪律，严管各类内容阵地，严防导向性问题，防止技术性差错导致政治性错误。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消防、维稳、舆情、保密等工作。进一步提升内控、审计、法务、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水平。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提升工作的前瞻性、预见性，严防黑天鹅、灰犀牛事件。

2023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引，接续奋斗，改革创新，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向着新型主流出版传媒集团的目标奋勇前进，力争为股东带来更加丰厚的投资回报。

议案二：

##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不平凡、极不寻常的一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稳中求进、克难奋进，展现了新担当新作为新成效。监事会勤勉履责，发挥监督作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总结一年来的工作，形成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不平凡、极不寻常的一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稳中求进、克难奋进，展现了新担当新作为新成效。监事会勤勉履责，发挥监督作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现将 2022 年监事会工作和 2023 年工作要点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022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进行全面监督，充分发挥内部监督制衡作用，切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全年公司监事会召开 6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3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4 月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 2022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 2022年7月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四) 2022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五) 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 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除召开的监事会会议外，全年公司监事列席和出席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历次现场董事会会议与主要经营管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相关建议，发挥监督职能。在监事会的直接指导下，公司审计部报告期内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创新和改进工作方法，切实履行内部审计监督和服务职能，2022年圆满完成多项专项检查 and 审计项目，对上年度所有审计项目整改情况进行全覆盖检查，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基建工程项目管控，实施出版社存货数据分析，完成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推进审计信息化平台建设，进一步履行监督职能，提升监督效果。

## 二、报告期内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监督意见

### (一) 公司依规运作情况

1、2022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

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 2022 年财务管理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做好风险预防与控制工作。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核算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2022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依据充分，定价水平公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整合相关资源，优化资金配置。

## **（四）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监督，组织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审计，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监事会对《关于变更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进行审议，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

使用计划有利于天闻印务适应印刷市场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影响或损害。监事会审议了《关于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认为符合公司经营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影响或损害。

####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债务重组、资产置换、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 **（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通过审核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检查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认为公司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进一步推进内控体系优化升级工作，结合相关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升级了中南传媒总部《内部控制应用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对联合教育、湖南电子社、珈汇公司、泊富基金、印刷物资公司和出版中心 6 家单位实施内控优化升级工作，统筹构建传媒、出版和发行三个板块的内控管理标准流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合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各项经营风险得到有效

的防范与管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 **（七）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与第三季度报告均进行认真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以上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监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监管要求，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与经营实际，从“规范建设、风险防控、专业能力”三个方面进一步抓实做强，切实做好以下工作：

#### **（一）抓规范、重管理，确保合规高效**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文件精神，围绕公司工作重点，结合公司实际，持续推进内控体系优化建设，完善内控制度。忠诚履职尽责，督促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落实、决策执行，确保监督工作有序进行，公司监事会运作合规高效。

#### **（二）抓责任、重落实，严控经营风险**

进一步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加强协同配合，确保内控实施。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交流，形成齐抓共管的合

力，重视监督检查成果运用，对公司重大、重要事项提出质询与建议，及时对相关重大事项提示风险。

### **（三）抓学习、重质量，提升创新能力**

实施专业能力提升计划，积极参加监管层举办的履职培训，扎实开展专题培训，抓重点，全覆盖，全面提升监事会学习与创新能力，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议案三：

##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总结一年来的工作，形成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  
述职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积极履职，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提案，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桂兰，女，58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澧县人，民盟盟员，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湖南省管理科学学会常务理事。1985 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研究生班，1993 年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0 年 8 月至今，在湖南农业大学担任专职教师，其中 2001 年被聘为硕士导师和会计学科带头人，2007 年被评为



教授。2021年5月迄今担任中南传媒独立董事。

**雷辉**，男，5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岳麓学者特聘A岗，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荷兰特文特大学访问学者。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得企业管理博士学位。1996年至今，在湖南大学担任专职教师，现任湖南大学产业与区域发展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技术经济协会理事，湖南大学学报（社科版）编委。曾担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湖南省技术经济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秘书长。2022年5月迄今担任中南传媒独立董事。

**刘志阳**，男，4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福建惠安人，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6年至今，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教授。兼任教育部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社会创业专业委员会主任。2022年5月迄今担任中南传媒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中南传媒的独立董事，我们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我们进行客观独立判断的关系。

## 二、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2022年公司召开6

次董事会、7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3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除原独立董事贺小刚因疫情原因1次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外，其余均亲自出席会议。2022年召开3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李桂兰出席3次，独立董事雷辉出席2次。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我们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提出了修改完善的建议和意见。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行使表决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票赞成。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 （三）现场考察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们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听取公司管理团队对于经营状况、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并多次深入公司经营一线和具体项目现场考察、调研。2022年我们继续以公司内控体系全面升级为重点，对联合教育、湖南电子出版社、珈汇公司、泊富基金等进行现场调研，对项目督导、流程管理、风险管控和业态发展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独董职责。

## （四）公司配合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证券事务部与我们保持有效沟通，并以简讯、简报、电子邮件等形式定期向我

们报告重大事项，方便我们及时了解公司发展运营情况、所处行业及相关政策动态。我们进行现场考察调研时，公司统筹安排，事前沟通协调，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审议相关议案时，我们充分履职，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意见。公司非常重视并结合实际进行修订和落实。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2年，我们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核，并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出具独立意见。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等关联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整合相关资源，优化资源配置。通过审核2022年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着严格自律、规范运作、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的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慎查验，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没有

对外担保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2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我们对《关于变更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进行审核，认为变更天闻印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天闻印务适应印刷市场发展需要，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快向绿色印刷转型；本次变更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对全体公司股东利益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影响或损害。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2022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我们对《关于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审核，认为公司运用超募资金利息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对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影响或损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遵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安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2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编辑的议案》《关

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南传媒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进行审核；2022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我们对《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总编辑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审核；2022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我们对《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暨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进行审核。

三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获通过，我们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实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暨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雷辉、刘志阳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独立董事所要求的独立性，本次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根据对丁双平、高军、刘清华、陈昕、黄楚芳、刘闯、黄步高、谢清风、易言者、王清学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认真审核，我们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

工作能力、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本公司相关岗位的工作。本次聘任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为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主动发布 2021 年度业绩快报，我们认为业绩快报的编制与发布符合信息披露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我们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以 179,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5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7.04%。公司保持了分红政策的持续与稳定，连续入选中证红利指数。我们认为该方案符合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要求，体现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以及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

履行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原承诺完成期限延长一年。我们认为承诺延期有助于控股股东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共同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延期承诺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1 年度报告与 2022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们对所有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还披露了 51 项临时公告。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审批、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连续十二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考核最高等级评价，监管机构对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工作作出了高度的肯定。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内控体系优化升级工作，结合相关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升级了中南传媒《内部控制应用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对联合教育、湖南电子出版社、珈汇公司、泊富基金、印刷物资公司和出版中心等 6 家单位实施内控优化升级工作，统筹构建传媒、出版和发行三个板块的内控管理标准流

程。我们认为，公司已形成具有出版传媒行业特色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工作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实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运行，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和重要缺陷。

#### **（十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编辑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我们依职按规参加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诚实履行各自职责，分别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监督及评价工作、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董事与高管的提名和薪酬等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充分发挥政策把关和专业判断作用。

#### **四、总体评价**

2022年，我们始终如一地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良好有效的沟通与合作，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我们的权利，保持独立客观审慎，围绕公司经营战略，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对公司各项议题均认真审核，并对相关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我们将继续诚信、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充分发挥专业性与独立性作用，注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学习，积极研究行业动态及监管政策，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坚定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独立董事：李桂兰 雷辉 刘志阳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四：

##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省管国有文化企业“双效”业绩考核及负责人薪酬管理实施办法》，经考核，2022 年度公司董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

董事长彭玻、董事杨壮、董事张子云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丁双平在公司领取薪酬 89.03 万元；董事高军在公司领取薪酬 89.03 万元；董事舒斌在公司领取薪酬 89.03 万元；独立董事李桂兰在公司领取津贴 10.83 万元；独立董事季水河、贺小刚任职至 5 月 20 日，均在公司领取津贴 4.17 万元；雷辉、刘志阳自 5 月 20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均在公司领取津贴 6.93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是根据《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省管国有文化企业“双效”业绩考核及负责人薪酬管理实施办法》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五：

##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省管国有文化企业“双效”业绩考核及负责人薪酬管理实施办法》，经考核，2022 年度公司监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

监事会主席徐述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监事周亦翔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116.24 万元；监事徐向荣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121.73 万元；监事张健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113.47 万元；职工监事李雄伟在湖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87.29 万元；职工监事龚勇兼任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在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4.74 万元；职工监事唐薇兼任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2.36 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印刷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七：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口径）为人民币 3,930,962,260.20 元。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17.96 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77,600,000.0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77.01%。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

自 2023 年 4 月 23 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体现了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充分考虑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或其他不合理情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

发展，制定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事对本议案的意见如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八：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公司坚守主业发展阵地，践行初心使命担当，努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面对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双减政策深入推进和教材改版等诸多困难，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克服困难，迎接挑战，核心主业保持稳步发展，媒体影响力持续提升，有序推进马栏山园区项目建设，助力“出版+”深度融合，创办“岳麓书会”品牌阅读活动，服务书香湖南建设，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公司拟定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公司坚守主业发展阵地，践行初心使命担当，努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和教材改版等诸多困难，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克服困难，迎接挑战，核心主业稳步发展，媒体影响力持续提升，有序推进马栏山园区项目建设，助力“出版+”深度融合，创办“岳麓书会”品牌阅读活动，服务书香湖南建设，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1,246,461.49	1,133,144.19	10
利润总额	151,044.31	166,394.91	-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923.17	151,539.63	-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833.67	131,059.83	12.04
总资产	2,481,875.31	2,406,156.61	3.15
总负债	937,164.46	877,578.18	6.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544,710.85	1,528,578.43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8.15	8.02	1.6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8	0.84	-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2	0.73	1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	10.75	下降 1.05 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元/股)	1.13	-0.25	552

## 二、主要财务状况

### (一)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481,875.31 万元，较年初 2,406,156.61 万元增加 75,718.7 万元，增幅为 3.15%，其中：

流动资产为 2,112,793.08 万元，较年初的 2,074,102.77 增加 38,690.31 万元，增幅为 1.87%。流动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金融板块调整投资结构，减少了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加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同业存单的投入规模，导致流动资产增加 27,095.32 万元，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10,834.96 万元，存货较年初增加 14,993.92 万元，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10,688.95 万元。

非流动资产为 369,082.24 万元，较年初的 332,053.84 万元增加 37,028.4 万元，增幅为 11.15%。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马栏山园区项目成本增加 37,831.75 万元。

公司负债总额 937,164.46 万元，较年初的 877,578.18 万元增加 59,586.28 万元，增幅为 6.79%，其中：流动负债 865,066.5 万元，较年初的 820,210.41 万元增加 44,856.09 万元，增幅 5.47%。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深入推进线上线下相融合成效显著，合同负债增加 69,499.24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增加 35,799.45 万元，短期借款(票据贴现借款)新增 27,614.25 万元；其他短期信用增加 16,147.65 万元；财务公司吸收控股集团存款减少 104,785.91 万元。

非流动负债 72,097.96 万元，较年初的 57,367.77 万元增加 14,730.19 万元，增幅 25.68%。非流动负债的增长主要系报告期专项应付款的增加。

## (二)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	179,600.00			179,600.00
资本公积	444,873.04	114.09		444,987.13
盈余公积	128,304.56	13,766.80		142,071.36
其他综合收益	-494.80	940.59		445.79
一般风险准备	14,322.85		706.08	13,616.77
未分配利润	673,443.87	139,923.17	129,800.71	683,56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440,049.52	154,744.64	130,506.79	1,464,287.37

## (三) 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6,461.49 万元，同比增长 10%，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在出版主业方面保持增长，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得到持续提升。出版业务方面，通过强化精品意识，扶植重点出版项目，打造新时代精品出版物，报告期公司在全国综合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为 3.16%，在全国网上书店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为 3.31%，均排名第四，稳居第一方阵。一般图书在各细分市场的市场占有率依然位于行业前列。发行业务方面，实现营业收入 993,519.23 万元，同比增长 13.31%。新华书店不断加强发行主渠道地位，全方位转型升级教育服务供应商，积极打造优质教育产品系统，致力创建全省中小学生学习阅读

生态体系，做好线上线下平台融合，推出“智趣新课后”服务产品体系，破解中小学课后服务难题，持续推进党建学习书屋工程，时政读物发行取得优异成绩，期刊业务不断向好。物资供应业务方面，公司不断开发新市场，大力拓展新业务新客户，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3,593.55 万元，同比增长 4.16%。媒体业务方面，2022 年公司与武汉地铁达成合作，开启了中部两省省会中心城市地铁媒体协同经营的新局面，以媒体思维整合资源，打造独具特色的“人文地铁”，运营长沙、武汉两地线路总计达到 13 条，地铁媒体资源占有量排名居全国前三。中南地铁传媒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比增长 39.19%。金融和投资业务方面，在资本市场低迷情况下，公司积极调整资金布局结构，严控金融风险，努力做到流动性、收益性和风险性的最佳平衡。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80.72 万元，利润总额 10,255.45 万元。

2022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 152,811.6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77%，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下降所致；利润总额 151,044.3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3%；净利润 148,3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3%。

2022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193,660.9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34%。主要系报告期按照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 155,862.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计提的绩效工资同比增长所致。

2022年度研发费用14,502.8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8.58%,主要系报告期为增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所致。

2022年度公司财务费用-12,575.12万元,2021年度财务费用为-10,834.6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022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2,812.8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8,864.85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泊富基金持有可孚医疗项目股价下跌以及其他投资项目资产评估价值同比减少所致。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02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2,683.66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45,404.70万元,同比增加净流入248,088.36万元,主要系报告期财务公司定期存款和拆出资金到期收回,同时吸收控股股东存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同比减少共同影响。

2022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899.44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846.86万元,同比增加净流出64,052.58万元,主要系报告期财务公司同比上年债权投资规模增加,以及马栏山园区项目投资增加。

202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811.06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124,519.50万元,同比减少净流

出 16,708.4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本期增加票据贴现借款所致。

## （五）主要财务指标

### 1. 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倍）	2.44	2.53	-3.56
速动比率（倍）	2.19	2.29	-4.37
资产负债率（%）	37.76	36.47	增长 1.29 百分点

2022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为 2.44，速动比率为 2.19，资产负债率 37.76%，仍然保持在合理范围，说明公司经营稳健，资本结构稳定，流动性较高，偿债能力强。

### 2. 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8	10.58	11.53
存货周转率（次）	4.11	4.13	-0.48

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增长 11.5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线上线下收款融合模式，销售回款速度加快，存货周转率较上年基本持平。

### 3. 现金流量指标

2022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13 元，上年同期为-0.25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52%，主要系报告期财务公司

吸收控股股东存款减少，定期存款和拆出资金到期收回，以及金融业务运营结构调整所致。

#### 4.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8	0.84	-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2	0.73	12.33
净资产收益率 (%)	9.7	10.75	下降 1.05 百分点

2022 年公司受资本市场低迷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降幅较大，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降，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12.33%，说明公司核心业务盈利能力保持稳定，主业经营业绩稳步上升。

议案九：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建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报告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国际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6.7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1.1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41 亿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22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82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8 次,涉及人员 20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刘宇科,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2 年开始为中南传媒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项目经理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张琪,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2 年开始为中南传媒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军, 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20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

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34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2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6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 三、服务范围和内容

1、财务审计报告：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财务审计工作，对中南传媒及其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2、专项说明及鉴证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对按照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的 2023 年度的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报告出具鉴证意见。对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涉及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3、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出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

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2022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充足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有利于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十：

## 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 《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获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10亿元**，其中：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出资**7亿元**，持股**70%**，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集团”）出资**3亿元**，持股**30%**。**2022年**在集团党委坚强领导下，公司强化党建引领，坚持“稳中求进”，面对困难局面，牢牢把握服务集团这一核心定位，积极转变思路、调整结构、寻求突破，持续强化融合协作能力、资金运营能力、金融服务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取得了良好经营成果。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26.88亿元**，归集资金**104.51亿元**；营业收入为**26,180.72万元**，净利润为**10,255.45万元**；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发展质量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为充分发挥财务公司资金管理和金融杠杆作用，发挥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推动和促进作用，财务公司拟与控股集团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为控股集团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结算服务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中南传媒

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并了解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监管指标动态，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与年度报告同步披露。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地控制风险，财务公司严格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已制定以保障资金安全性为目标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作为单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协议双方情况

### （一）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玻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6,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出版、传媒及其他产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对所属企业国（境）内外图书、期刊、报纸、电子音像出版物、网络出版物、新媒体业务的策划、编辑、印制、发行及展览展会、广告代理、文化地产、科

技转化的经营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末控股集团资产总额为 3,188,890.05 万元,净资产为 2,325,899.96 万元(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二)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万立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有价证券投资(含股票投资);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数据,2022 年末财务公司总资产为 1,268,783.73 万元,净资产为 211,698.73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180.72 万元,净利润 10,255.45 万元。

## 二、协议主要内容

### (一) 服务内容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以下服务:

1、为控股集团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 2、协助控股集团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 3、为控股集团提供担保；
- 4、办理控股集团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 5、为控股集团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
- 6、办理控股集团及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 7、吸收控股集团的存款；
- 8、为控股集团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 9、承销控股集团的企业债券；
- 10、为控股集团提供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 11、为控股集团上下游单位提供产业链金融服务；
- 12、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公司提供上述服务如需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则在获得批准后开展相应业务。

## （二）定价原则

1、存款服务：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存款服务时，存款利率在不违反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相关政策的前提下按照《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价格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存款利率以人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为基础，选取当地五大国有商业银行和在湖南省市场存款占有率排名前五的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作为样本，样本中的湖南省市场存款占有率排名前五的全国股份制银行根据利率调整时人行最近一期发布的《湖南省金融统计月报》确定，按样本利率平均水平作为公司确定各档



次存款利率的依据。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保持一致。

2、信贷服务：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担保等服务时，利率和费率在不违反人行相关政策的前提下按照《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价格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为进一步支持集团单位的经营发展，财务公司自2022年3月18日起，对新发放贷款，其利率由原来的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调整为在LPR的基础上下浮20%。票据融资业务基准利率参照人行公布的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确定，利率浮动范围按人行规定执行。委托业务、担保业务价格制定参照同期当地五大国有商业银行收费标准的平均费率执行。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信贷服务价格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信贷服务价格保持一致。

3、其他有偿服务：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由双方参照银行间同类服务价格协商确定。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其他有偿服务价格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其他有偿服务价格保持一致。

### （三）交易限额

1、预计2023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

2、预计2023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额度。

3、预计2023年，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

（指担保、票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额度之和）不高于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最高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

#### （四）协议生效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 三、协议签署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整合资金资源、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资金成本和管理风险，实现资金管理整体效益最大化，符合公司财团发展战略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 四、其他说明

2022 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为 1,716 万元，占中南传媒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3%；预计 2023 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不超过 2,800 万元。

### 五、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依法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控股股东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金融服务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需要，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风险处置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资金安全，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金融

服务业务风险，保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有充分性和可行性。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客观公正，充分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资金独立性和安全性，不存在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的意见如下：《金融服务协议》的签署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具有充分可行的风险处置预案和客观公正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对该关联交易的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十一：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度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含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以下简称“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1、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金融服务，2022 年度交易限额预计为：

（1）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22 亿元（含本数）。

（2）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

的存款额度。

(3)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指担保、票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额度之和）不高于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在最高授信业务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控股集团 2022 年末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88,972.66 万元，日均存款余额为 69,799.00 万元，未发生贷款等融资性业务。

除财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外，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预计及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14,483,319.82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30,500,000.00	35,409,002.72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697,888.76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718,199.16	
	<b>小计</b>	<b>216,500,000.00</b>	<b>211,308,410.46</b>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40,112.96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313,415.70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8,655.97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0,181,256.51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52,064.06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50,000.00	15,544.59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47,734.68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8,087.37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66,146.56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85,382.08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7,540,249.34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10,963.95	
	<b>小计</b>	<b>56,680,000.00</b>	<b>39,869,613.77</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	952,649.82	
	潇湘晨报社	6,500,000.00	5,469,961.09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0.00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400,000.00	376,511.70	
	<b>小计</b>	<b>10,420,000.00</b>	<b>6,799,122.61</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766,531.74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3,794,409.71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1,463,586.62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3,850,023.11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797,268.64	
	潇湘晨报社	16,500,000.00	15,051,108.17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	4,010,525.64	
	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	504,854.37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000,000.00	725,754.00	
<b>小计</b>	<b>82,200,000.00</b>	<b>62,964,062.00</b>		
关联方租入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	1,946,340.24	
	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571.43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4,384,045.30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8,083,867.40	
	<b>小计</b>	<b>18,730,000.00</b>	<b>14,434,824.37</b>	
关联方租出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1,048,456.90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55,045.88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3,809.52	
	<b>小计</b>	<b>1,180,000.00</b>	<b>1,107,312.30</b>	
<b>合计</b>		<b>385,710,000.00</b>	<b>336,483,345.51</b>	

上述业务交易总额在年度预计限额之内。

## 二、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相关金融服务。2023 年度交易限额预计如下：

(1) 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6 亿元（含本数）。

(2) 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

的存款额度。

(3)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指担保、票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额度之和）不超过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在最高授信业务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2、除上述金融服务外，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29	14,483,319.82	0.20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96,000,000.00	1.37	35,409,002.72	0.49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0.02	697,888.76	0.01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2.64	160,718,199.16	2.23	
	<b>小计</b>	<b>302,500,000.00</b>	<b>4.32</b>	<b>211,308,410.46</b>	<b>2.93</b>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	0.01	1,240,112.96	0.01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0.00	313,415.70	0.00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8,655.97	0.00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0.11	10,181,256.51	0.08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0.00	52,064.06	0.00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30,000.00	0.00	15,544.59	0.00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0.00	47,734.68	0.00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0.00	8,087.37	0.00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66,146.56	0.00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	185,382.08	0.00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0.29	27,540,249.34	0.22	
	潇湘晨报社	20,000.00	0.00	0.00	0.00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0.01	210,963.95	0.00	
<b>小计</b>	<b>51,741,000.00</b>	<b>0.42</b>	<b>39,869,613.77</b>	<b>0.31</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0.01	952,649.82	0.01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0.00	0.00	0.00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376,511.70	0.00	
	潇湘晨报社	8,000,000.00	0.07	5,469,961.09	0.04	
	<b>小计</b>	<b>9,620,000.00</b>	<b>0.08</b>	<b>6,799,122.61</b>	<b>0.05</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0.08	2,766,531.74	0.04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	0.11	3,794,409.71	0.05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0.34	21,463,586.62	0.30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0.11	13,850,023.11	0.19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0.02	797,268.64	0.01	
	潇湘晨报社	22,000,000.00	0.31	15,051,108.17	0.21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0.30	4,010,525.64	0.06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1	725,754.00	0.01	
	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0.01	504,854.37	0.01	
	<b>小计</b>	<b>91,200,000.00</b>	<b>1.29</b>	<b>62,964,062.00</b>	<b>0.88</b>	
关联方租入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	4.29	1,946,340.24	4.04	
	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0.06	20,571.43	0.04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9.18	4,384,045.30	9.10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1.63	0.00	0.00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17.35	8,083,867.40	16.78	
	<b>小计</b>	<b>15,930,000.00</b>	<b>32.51</b>	<b>14,434,824.37</b>	<b>29.96</b>	
关联方租出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2.75	1,048,456.90	2.77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0.18	55,045.88	0.15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3,809.52	0.01	
	<b>小计</b>	<b>1,170,000.00</b>	<b>2.93</b>	<b>1,107,312.30</b>	<b>2.93</b>	
	<b>合计</b>	<b>472,161,000.00</b>		<b>336,483,345.51</b>		

### 三、关联方情况介绍

#### 1、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玻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6,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出版、传媒及其他产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对所属企业国（境）内外图



书、期刊、报纸、电子音像出版物、网络出版物、新媒体业务的策划、编辑、印制、发行及展览展会、广告代理、文化地产、科技转化的经营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 2、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26 号新华大厦 1001

法定代表人：刘建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房屋租赁；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日用家电、文具用品、文化用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纺织品及针织品、化妆品的销售；房地产销售代理服务；以自有资产从事文化旅游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培训活动的组织；国产酒类批发（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3、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普瑞大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朱跃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特大型餐饮；住宿；美容服务；游泳馆；足疗；桑拿、汗蒸；洗染服务；卡拉 OK 厅娱乐服务；茶馆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林木育苗；体育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烟草制品的零售；乳制品生产、乳制品零售；高尔夫球练习场。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4、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出版大楼 7 楼 701 室

法定代表人：刘召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纺织品、消防器材、汽车配件、日用杂品的销售；淡水养殖；家禽饲养；花木种植；蔬菜种植、加工；农副产品生产、销售；文艺、体育及科技交流服务；房屋租赁中介；物业管理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经营叁级城市园林绿化业务及餐饮业务（由分支机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经营）；食品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5、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门窗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房地产经纪；广告发布；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6、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天心区韶山南路 258 号

法定代表人：单跃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开展印刷相关产业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房屋租赁；建筑装饰材料、日用百货、纺织布艺、家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7、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 1219 号

法定代表人：易玄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92.69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可录类光盘生产、只读类光盘复制、录音带、录像带复制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电讯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提供光电设备技术咨询、维修服务；经营电子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8、湖南远科航表面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星城镇普瑞中路 1215 号湖南出版投资科技园 4 号楼 1-3 层

法定代表人：王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表面工程和纳米技术，生产、销售以上相关产品；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9、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26 号新华大厦 1101

法定代表人：刘建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出版资产管理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0、潇湘晨报社

单位住所：长沙市韶山路 158 号潇湘晨报大厦

法定代表人：郭谷斌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开办资金：人民币 5,090.00 万元

经营范围：潇湘晨报采编、出版、广告发布、新闻理论研究、新闻史研究、应用新闻学研究、新闻培训、新闻业务交流以及相关社会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1、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16 号泊富商业广场 26025、26026、26027

法定代表人：黄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进行文化产业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咨询）；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2、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 76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的销售；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3、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华夏路 82 号

法定代表人：刘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音像制品出版；电子出版物出版；网络出版物出版；出版物零售；音像制品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批发；

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音像制品复制；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招生辅助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平面设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4、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四段 158 号湖南地理信息产业园总部基地地信大楼 5 楼 511 室。

法定代表人：郭有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出版本省行政区划图、交通图、旅游图、地理读物、地理知识性读物及邻近省、区交通旅游图（按出版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图书、互联网地图出版业务（按出版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活动）；出版物

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其他印刷品印刷（按印刷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活动）；从事地图编制、互联网地图服务；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文教用品、体育用品的销售；摄影服务；各类广告的设计、代理、制作、发布。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5、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星城大道南侧出版科技园 1 号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王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管理；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运营；养老产业策划、咨询；商业管理；健康管理；医院经营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贸易代理；百货、纺织、服装及日用品的零售。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6、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银星路二段 599 号康乃馨国际老年生活示范城 3 栋

法定代表人：王树槐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4,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期刊出版;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品牌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办公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文具用品零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电影摄制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幼儿园外托管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住房租赁;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翻译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中小學生校外托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不存在输送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对关联人产生依赖而影响其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定价公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的意见如下：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

关联交易执行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